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公司主要从事金融科技业务，为以银行为主的行业客户提供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专业技术服务等信息化解决方案。公司股价短期内上涨幅度较大，换手率及成交量明显放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等情形，故可能存在股价上涨后回落的风险。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4年9月30日、2024年10月8日、2024年10月9日）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的相关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与公司相关且市场关注度较高的信息；
- （三）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四）经核查，公司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三、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

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主要从事金融科技业务，为以银行为主的行业客户提供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专业技术服务等信息化解决方案。公司股价短期内上涨幅度较大，换手率及成交量明显放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等情形，故可能存在股价上涨后回落的风险。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三）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